**1.检查单：**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艺术品市场检查单》

**2.检查模块：**艺术品经营行为（新）

**3.检查项：**对是否存在未标明所经营的艺术品作者、年代、尺寸、材料、保存状况和销售价格等信息的行为的检查

**4.检查内容：**是否存在未标明所经营的艺术品作者、年代、尺寸、材料、保存状况和销售价格等信息的行为

**5.检查标准：**

**合格情形：**经营单位对所经营的艺术品标明作者、年代、尺寸、材料、保存状况和销售价格等信息。

**不合格情形：存在**经营单位违反《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》第九条规定，未标明所经营的艺术品作者、年代、尺寸、材料、保存状况和销售价格等信息的情形。